

# 中国钢铁 工业协会 冶金科技发展中心文件

冶科发〔2021〕01号

## 关于开展2021年冶金产品实物质量 品牌培育活动的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，推进钢铁行业高质量发展，进一步提升冶金产品实物质量，增强企业品牌培育能力，帮助企业提升产品品牌价值和市场竞争力，冶金产品实物质量品牌培育活动（以下简称“质量品牌培育”）将继续在中国钢铁工业协会的领导和指导下，在行业内开展。现就本年度“质量品牌培育”预申报工作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1、各申报企业应根据《冶金产品实物质量品牌培育管理办法》（钢协〔2019〕38号）（以下简称《管理办法》）中“基础条件”要求，结合本企业生产及市场营销的总体安排，做好产品质量提升及品牌培育工作计划，选定参与本年度“质量品牌培育”的产品，完成预申报工作。

（《管理办法》全文可在 [www.jinbeijiang.org](http://www.jinbeijiang.org) 网站“工作文件”中查看。）

2、企业预申报须填写《2021年冶金产品实物质量品牌培育

申报计划表》(附件 1, 以下简称《申报计划表》)。填写《申报计划表》时, 应仔细阅读表中“填写要求及说明”内容, 参照《2021 年冶金产品实物质量品牌培育产品目录》(附件 2)(以下简称《产品目录》) 要求填报。预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2 月 5 日。

3、本年度预申报继续采用电子邮件方式。请申报企业按《申报计划表》“填写要求及说明”要求, 将《申报计划表》Excel 文件及按要求盖章扫描的 PDF 文件一并发送至本年度“质量品牌培育”工作邮箱 [pppy2021@126.com](mailto:pppy2021@126.com) (申报截止后自动关闭接收功能)。

4、2021 年“质量品牌培育”整体工作安排、准入、咨询及正式申报等要求, 将在后续发布的通知中予以明确。

5、“质量品牌培育”预申报期间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刘晓晨

联系电话: 13718226023

联系邮箱: [pppy2021@126.com](mailto:pppy2021@126.com)

附件: 1、2021 年冶金产品实物质量品牌培育申报计划表

2、2021 年冶金产品实物质量品牌培育产品目录

2021 年 1 月 15 日

